

证券代码：871645

证券简称：贵州捷盛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贵阳市乌当区东百路 1002 号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227,07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以及《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重大项目进展、经营管理工作等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根据经济形式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

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发展规划，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慎重考虑，决定 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5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 2025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韩阳、艾泽钟、杨方义、杨丹、杨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韩阳、艾泽钟、杨方义、杨丹、杨旭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贺文杰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27,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浩天（贵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渺雯、施明洋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韩阳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艾泽钟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方义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丹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旭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贺文杰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汪国轩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祥鸿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浩天（贵阳）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